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提议，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 2025 年年度审计。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1. 机构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3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

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9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3945 人，其中合伙人 175 人，注册会计师 103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 业务信息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15.75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7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05 亿元。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21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95.44 亿元，收费总额 2.82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拟聘任本所的上市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46 家。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本所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三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 426.31 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行政监管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9 次。4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9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0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9 人次。

## （二）项目成员情况

###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刘娇娜

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桂林旅游、卫光生物、信立泰、瑞华泰、共同药业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秀娥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汤艳群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汤艳群简介：从 2010 年 3 月至今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曾为桂林旅游、美盈森、快意电梯等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IPO 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近三年担任了万顺新材、桂东电力、桂林旅游、雷曼光电、沃森生物、柳化股份、杰美特等多家上市公司的独立复核质量控制工作。

##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 （三）审计收费情况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确定。2025 年审计费用为 12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年报审计费用与上一期持平。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 2025 年年度审计。

### **(二)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相关年度的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续聘该审计机构能够保证审计工作的质量，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

### **(三)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 **(四)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决议；

4、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